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有关规定，作为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将 2009 年度的履职情况作如下总结：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09 年，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召开董事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投票情况（反对次数）
7	7	7	0	0

2009 年，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分别是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
2	2	2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一）2009 年度，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及公司的良性发展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2009 年度，本人未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2009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2009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本人发表了《关于公司 2008 年年度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关于商标使用许可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 2008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2009 年 6 月 19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本人发表

了《关于控股股东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独立意见》。

3、2009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上，发表了《独立董事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在公司现场调查的累计天数为 15 天。

四、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其他工作如下：

1、2008 年年度报告编制的履职情况

本人在 2008 年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掌握 2008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到公司实地考察，仔细审阅相关材料，并与审计会计师见面、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以确保审计报告全面、真实的反映公司情况。

2、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履职情况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 2009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任职期间真实、及时、完整的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3、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09 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09 年，本人作为召集人，共组织召开了 5 次会议：针对 2008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年报审计工作规则，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核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08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0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2008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0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针对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第一季度审计工作，审议并通过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2009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针对 2009 年半年度

报告及第二季度审计工作，审议并通过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09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针对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第三季度审计工作，审议并通过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09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年内，审计委员会还就 2009 年度审计与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计划进行沟通，并督促审计工作按时、保质的完成。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09 年本人参加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举行的一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度履职及报酬情况。

（3）提名委员会

2009 年，董事会成员没有变动，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五、培训和学习

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平时进行自觉学习、掌握中国证监会、江苏省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公司、保荐机构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2009 年内，本人还参加了深交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切实加强对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七、联系方式：025-84315994

独立董事：戴新民

2010 年 3 月 14 日